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乡（镇、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和先关政策规定，拟订我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相关地方性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我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依规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按规定权限协调管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协调相关应急救援队伍，指导乡（镇、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下级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依规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减灾委员会、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县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具体工作。

（十八）承担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工作的行政管理职能，监督、检查、指导全县的防震减灾工作，参与编制城市总体规划和国土利用规划，管理、监督事业费、基本建设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主要由地方投资并主要为地方防震减灾工作服务的一般项目。

（十九）负责建立监测预报工作体系；负责统一规划全县地震台网（站）及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资源共享；制定全县地震监测预报方案并组织实施；管理县级地震监测台网（站）；指导全县的震情跟踪；对县地震监测台网（站）和群测群防工作实行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组织开展水库地震及其他诱发地震的监测和研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地震次生灾害。

（二十）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依法监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按职责权限实施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行政许可；负责组织实施地震活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工作；协调有

关部门开展农村地震安全民居工程技术指导；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地震灾害预测；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并按照规定审核防震减灾宣传报道。负责建设管理地震应急指挥技术系统；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推进防震减灾科技进步与创新；组织开展地震科学技术研究及其成果的推广应用；开展地震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

（二十一）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监督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二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包括包括局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本级和德安县安全生产综合执法大队、德安县防灾减灾中心 2 个所属事业单位。内设股室 4 个，包括综合股、安全监管股、应急管理股、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股（救灾和物资管理股）。

编制人数小计 2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6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在职人数 49 人，包括行政人员 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6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临时人员 26 人。退休人员 4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0 人, 其中：本科生人数 0 人，专科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嵌入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01.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1.68	卫生健康支出	14.6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01.68	本年支出合计	701.68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01.68	支出总计	701.68

二、《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三、《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701.68	447.17	254.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7	3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7	3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	14.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9	14.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9	14.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3	2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	29.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367.18	254.51
01	应急管理事务	621.69	367.18	254.51
2240101	行政运行	329.28	329.28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8		10.08
2240106	安全监管	45.00		45.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99.43		199.4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7.90	37.9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701.68	一、本年支出	701.68	701.6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4.69	14.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621.6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01.68	447.17	254.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7	3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35.67	3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	14.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9	14.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9	14.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29.63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3	29.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	29.6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367.18	254.51
01	应急管理事务	621.69	367.18	254.51
2240101	行政运行	329.28	329.28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0.08		10.08
2240106	安全监管	45.00		45.00
2240108	应急救援	199.43		199.4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7.90	37.9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447.17	388.18	58.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7.10	377.10	
30101	基本工资	98.69	98.69	
30102	津贴补贴	54.46	54.46	
30103	奖金	69.81	69.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78	14.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7	3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9	14.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2	3.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63	34.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85	48.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8		58.98
30201	办公费	3.00		3.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51		7.51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3.72		13.72
30229	福利费	16.16		16.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		5.0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7
406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7.51				7.5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6001]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701.68		
其中：财政拨款	701.68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701.68		
其中：基本支出	447.17	项目支出	254.51
年度总体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组织领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特发事件应急救援；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依规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生重大森林火灾次数	0次
		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2次
		组织召开全县安委会成员单位会议次数	≥4次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企业、单位、场所家次	≥100家次
		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大型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2次
		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起
	质量指标	灾情信息上报准确率	≥95%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所发现企业安全隐患整改率	≥95%
		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
	时效指标	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工作按计划推进	依计划按时完成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所发现安全隐患整改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经费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执行率	≤100%
		公用经费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减少直接经济损失的作用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和应急演练使受众人员安全意识提高	效果明显
		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减少对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事故和各类森林火灾，对生态环境保护作用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决算等政府信息及时公开，提高部门公信力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对象投诉率	≤3%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提高德安县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水平，根据监管需要及时增添执法装备，维持德安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正常运转，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力度，及时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增加德安县人民安全生产意识，保障德安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支出总额	≤1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开展大型安全生产宣传活动次数	≥2次
		每年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全体成员会议次数	≥4次
		每年安全生产检查企业数量	≥100家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行为规范	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完成安全生产监督执法时间	每年12月31日前
		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全体成员会议时间	每季度结束前1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对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作用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检查对象投诉率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森林防灭火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森林防灭火专业队伍建设，保障20人以上的专业森林防灭火队伍正常运转，加强队伍日常训练，做好各种专业设备维护保养，森林火情及其他险情发生时，能够及时出动，切实做好我县森林防灭火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每名森林消防队员年工资福利支出标准	≤80000元
		每年每名森林消防队员年公用经费支出标准	≤3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森林消防队员在岗人数	≥20人
		每年维护保养森林消防专用设备数量	≥30件次
	质量指标	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达到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接到森林火警任务后出动时间	≤30分钟
		根据设备保养周期定期完成保养	按时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及快速扑灭森林火灾，对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	作用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预防及快速扑灭森林火灾，保全德安县森林植被对德安县生态保护作用	作用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6-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8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为80名地质灾害群防群测员发放财政补贴，提高群防群测员工作积极性，及时完成地质灾害群防群测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名群防群测员每年财政补助金额	≤12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监测补贴人数。	≥80人
	质量指标	群防群测员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每年12月31日前发放到位	按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70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61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70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61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70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6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7.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7.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8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5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4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9.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 万元,资本性支出 4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5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46.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2 万元;资本性支出 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701.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7.6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4.69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4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29.63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3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1.69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0.5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447.17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8 万元;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7.1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9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8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54.51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41 万元; 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9.76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7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 万元, 资本性支出 4 万元, 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8.98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77 万元, 增长 6.83%。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 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0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 万元。

(为“0”的内容也应保留, 如“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5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其他车辆 5 辆(森林消防特种车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九)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项目情况说明

2025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1 个, 项目名称: 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支出, 涉及资金 254.51 万元, 其中: 二级项目 3 个, 涉及资金 254.51 万元。

1、二级项目: 安全生产专项

1) 项目概述: 为保障我县安全生产执法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 设立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八条之规定和《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发[2017]27 号) 第 29 条的要求。

3) 实施主体: 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4) 实施方案: 根据安全生产执法计划执行

5) 实施周期: 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 4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执法活动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

时效指标: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年度各项执法计划。

成本指标: 经费不超预算, 且使用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起明显促进作用。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5\%$ 。

2、二级项目:

1) 项目概述: 德安县森林防灭火专项资金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地方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赣府厅发[2020]13 号)、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江西省地方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九府办[2020]45 号) 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4) 实施方案：为我县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工资福利、营房建设、机具设备、保障车辆、通信装备等支出提供经费保障。

5)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 年度预算安排：119.43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保障专业森林消防队员 20 人以上经费支出

质量指标：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各项训练与设备维护保养按时进行。

成本指标：经费不超预算，且使用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预防及快速扑灭森林火灾，对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明显。

满意度指标：林区群众满意度 $\geq 90\%$ 。

3、二级项目：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财政补贴

1) 项目概述：为群防群测员发放工作补贴，充分调动防群测员工作积极性，提升我县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能力。

2) 立项依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1〕20 号文件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意见》（赣府发〔2012〕8 号）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德安县应急管理局

4) 实施方案：每名德安县群防群测员每年发放工作补贴 1200 元。

4) 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5) 年度预算安排：2025 年安排财政拨款 10.08 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发放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员监测补贴 80 人以上。

质量指标：每名地质灾害群防群测员补助标准达标。

时效指标：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发放到位。

成本指标：经费不超预算，且使用规范。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监测预警区地质灾害防范能力。

满意度指标：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geq 95\%$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德安县应急管理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7.51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 与上年保持一致, 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事项。公务接待费 7.51 万元, 比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 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本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不超上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比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 本年年与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维护费用; 公车购置费 0 万元,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 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 高校委托培养费, 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 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 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